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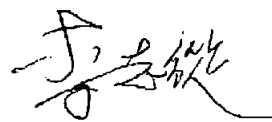
立法會CB(2)2442/10-11(71)號文件
LC Paper No. CB(2)2442/10-11(71)

政制事務委員會執事先生 尊鑒：

日前，本人從網上細閱了 貴會的〈填補立法會出缺議席的安排〉文件，對之乃深表贊同。

從本港的實際情況，並環視一些其他西方式民主選舉，比較之下，貴會文件中所闡述的相關替補安排，無疑是無懈可擊的。

所謂的“公投”，此乃主權國家才能有之安排也。年前，有人敢冒天下之大不韙，在特區之內也搞起“公投”，與中央抗禮、與全中國人民抗禮，實可悲可慮也！今替補議席安排將之實施，本港自搞一套的“公投”自然就永遠成了過去！一樂也！ 頌此，即頌政安。



(李志從)

2011年6月17日